

Q1.何時請款?

A1.

第一期款：簽訂定型化契約後即可

第二期款：資訊服務至少使用3個月以上，方可申請第二期款



結案與請款

簽約及請領補助款

- 簽訂定型化契約 (9/15前)
- 補助款分兩次請領
- 簽約後即可請領第一期款 (發票/領據/契約) (撥付補助款50%)

使用資訊服務

- 至少使用三個月以上 (9/30前)

結案

- 結案報告
- 數位佐證資料 (至少3個月或截至12/5日)
- 發票/領據
- 以上資料請領第二期款 (補助款的50%)

績效追蹤

- 結案後追蹤績效一年

Q2.請款需繳交文件?

A2.

第一期款：定型化契約(影本)、領據(正本)、帳戶(影本)、
廠商匯款入帳委託書、發票(正本)

第二期款：線上結案報告、領據(正本)、發票(正本)



第一期款：

共同討論填寫

①

附件五、雲市集-農業館雲端資訊服務定型化選購契約

立約人 _____ (資訊服務廠商名稱) 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_____ (申請者名稱) (以下簡稱乙方)

第四條：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本方案經費由乙方以現金、匯款或即期支票方式，支付給甲方，付款期程如下：

- 第一期 (50%)：簽署本契約後 30 日內(年 月 日前)支付 **20,000** 元整。
- 第二期 (50%)： 年 月 日前支付 **28,000** 元整。

②

附件六、領據

***需檢附帳戶影本及
廠商匯款入帳委託書**

資服可協助

茲收到辦理「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輔導與推動」計畫 (計畫編號：110

農科-19.1.1-科-a2) 補助經費新臺幣 **16,000** 整，確實無訛。

此 致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定型化選購契約第
一期付款金額**80%**

具 領 人：
地 址：



蓋章

具領人印章需**正本**



第一期款：

3

資服填寫

統一發票(三聯式)

買受人：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

企業以三聯式發票核銷，需有統編+抬頭

與定型化選購契約第一期付款金額相同

銷	售	額	合	計	價	金	額	備	註
營	業	稅	應	稅	零	稅	率	免	稅
總	計				20,000				
總計新台幣(中文大寫)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第二聯 收執聯

三聯式發票用於企業，需檢附第二聯及第三聯

統一發票(三聯式)

買受人：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

企業以三聯式發票核銷，需有統編+抬頭

與定型化選購契約第一期付款金額相同

銷	售	額	合	計	價	金	額	備	註
營	業	稅	應	稅	零	稅	率	免	稅
總	計				20,000				
總計新台幣(中文大寫)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第三聯 收執聯

統一發票(二聯式)

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

買受人：
地址：

個人以二聯式發票核銷，買受人、領據戶名一致

二聯式發票用於個人，領據戶名與發票買受人須為同一人

品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總	計				20,000				
總計新台幣(中文大寫)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課	稅	別	應	稅	零	稅	率	免	稅

第二聯 收執聯

與定型化選購契約第一期付款金額相同

第二期款：

資服可協助

1 附件四、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計畫結案報告

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計畫結案報告				
填寫人	姓名		手機	
申請人	連絡方式 (桌上型話機)		核准設立日期	
	員工人數		實收資本總額	

2 附件六、領據

資服可協助

茲收到辦理「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輔導與推動」計畫（計畫編號：110農科-19.1.1-科-a2）補助經費新臺幣 **14,000** 整，確實無訛。

此致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具領人：



蓋章

地址：

具領人印章需正本

定型化選購契約第二期付款金額**80%**，但**總補助金不得超過新臺幣3萬元整**

Q3.請款金額如何填寫?

A3.

37,500元以下，包含37,500元整：第一期補助款為定型化選購契約第一付款8成；第二期款依此類推

37,500元以上：第一期補助款為定型化選購契約第一期付款8成；第二補助款為3萬元減去第一期補助款

範例



	37,500元以下	37,500元整	37,500元以上
購買方案	20,000元	37,500元	40,000元
付費(定型化選購契約、發票)			
第一期付費	10,000	18,750	20,000
第二期付費	10,000	18,750	20,000
補助(領據)			
第一期補助	8,000	15,000	16,000
第二期補助	8,000	15,000	14,000

總補助金不得超過新臺幣3萬元整

Q4.請款文件如何填寫?

A4.

獲得補助時資格(個人、產銷班、合作社、農會、漁會、企業) 名稱、定型化契約立約人、領據具領人和戶名、發票姓名一致

附件五、雲市集-農業館雲端資訊服務定型化選購契約

立約人 _____ (資訊服務廠商名稱) _____ 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_____ (申請者名稱) _____ (以下簡稱乙方)

第四條：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本方案經費由乙方以現金、匯款或即期支票方式，支付給甲方，付款期程如下：

- 一、第一期 (50%)：簽署本契約後 30 日內(____年__月__日前)支付____元整。
- 二、第二期 (50%)：____年__月__日前支付____元整。

第十條：契約聯絡人

乙方契約聯絡人姓名：

職稱：

電話：

地址：

電子信箱：

立約人已於合理期間內審閱本契約全部條款內容，茲承諾並簽章如下：

立契約書人：

乙 方： _____ (印信)

代 表 人： _____ (簽章)

地 址： _____

附件六、領 據

茲收到辦理「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輔導與推動」計畫（計畫編號：110 農科-19.1.1-科-a2) 補助經費新臺幣_____整，確實無訛。

此 致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具 領 人：

蓋 章

地 址：

聯絡電話：

身分證字號：

金融機構名稱：

金融機構代號：

戶 名：

帳 號：

- 發票可繳交種類：
- 1.三聯式發票
 - 2.二聯式發票
 - 3.電子發票(A4或感熱紙)

統 一 發 票 (三 聯 式)

買受人：
統一編號：□□□□□□□□
地 址： 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銷 售 額 合 計				
營 業 稅	應 稅	零 稅 率	免 稅	
總 計				
總計新台幣 (中文大寫)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第二聯 扣稅聯

統 一 發 票 (二 聯 式)

買受人：
地 址： 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總 計				
總計新台幣 (中文大寫)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課稅別	應 稅	零 稅 率	免 稅	

第二聯 收執聯

電子發票證明聯

110年07-08月

XX-00000000

2021-07-28 12:12:12

隨機碼 總計
賣方 買方



電子發票證明聯

2021-07-28

A4

發票號碼：XX00000000
買方：
統一編號：
地址：
備註：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銷售額合計				
營業稅	應 稅	零 稅 率	免 稅	
總計				
總計新台幣 (中文大寫)				營業人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賣方： 統一編號： 地址：

與正本相符

感熱紙

申請資格		個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銷班 • 合作社 	企業
申請名義		王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明產銷班 • 小明合作社 	小明公司
定型化契約立約人		王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明產銷班 • 小明合作社 	小明公司
立定型 化契約 書人	乙方	王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明產銷班 • 小明合作社 	小明公司
	代表人		王小明	王小明
領據	具領人	王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明產銷班 • 小明合作社 	小明公司
	戶名	王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明產銷班 • 小明合作社 	小明公司
發票買受人		王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明產銷班 • 小明合作社 	小明公司

查閱申請名義

主旨 【重要通知】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計畫補助案件審查結果通知(個人/00產銷班/00合作社/00農漁會/00公司)

此處為申請通過之身份(即簽約身份)

信件 000 申請人 您好：

內容 000所申請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計畫補助案件已獲通過，本補助案執行期間為110年0月0日至110年12月31日，補助額度上限新臺幣參萬元整(含稅)，自籌款不得低於補助額度25%。

通過後起始之日

敬請依照「農業數位基盤星點計畫補助作業要點」之「經費補助原則」至「雲市集-農業館」(<https://agdigi.atri.org.tw/Market>)選購雲端數位服務項目，並與資訊服務業者需簽訂「定型化選購契約」(如附件)，及完成繳付給該資訊服務業者第一期款後，方可請領補助款。

注意事項：

1. 「定型化選購契約」契約期間需至少達三個月以上，雲端數位服務項目使用期限至當年度 12 月 31 日，不得跨年度使用。
2. 配合款僅限於選購「雲市集-農業館」雲端數位服務項目之費用，始得認列，若非農業館之雲端數位服務項目或其他項目，皆不予認列。
3. 為求作業時效，先以Email通知審查結果，請000先行選購並執行雲端數位服務項目，正式審查結果與核定經費將正式函文通知。
4. 若有任何問題，歡迎致電/信給審查小組，
張書銘 研究專員 03-5185120 / 1062044@mail.atri.org.tw
黃蒨慈 研究員 03-5185037 / ythuang@mail.atri.org.tw

敬祝 平安順心
農業數位基盤星點審查小組 敬上



如有任何問題歡迎跟我聯絡

林佳樺

電話：03-5185173

E-mail：1102047@[mail.atri.org.tw](mailto:1102047@mail.atri.org.tw)

